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1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1月同步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应参加的董事8名，实际参加的董事8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总经理由庄洋先生变更为梁艳飞先生，梁艳飞先生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2017年8月15日）。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内控中心负责人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梁绪飞先生为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因公司董事叶嘉许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拟补选梁绪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梁绪飞先生简历附后。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由黄乐明先生变更为张鹏先生，张鹏先生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2017年8月15日）。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内控中心负责人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全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向光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0亿元整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壹年；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8亿元整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壹年；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5亿元整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壹年。

六、会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8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壹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保证担保。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会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入股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并受让部分股权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欣装潢设计”）增资人民币7,000万元，增资后公司持有荣欣装潢设计20.14%的股权；同时，公司以人民币8,290万元受让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持有的荣欣装潢设计23.86%的股权。完成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共持有荣欣装潢设计44%的股权，为荣欣装潢设计控股股东。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入股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并受让部分股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于2016年2月1日（星期一）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附：简历

梁绪飞：男，1976年4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入职公司。曾获获中建三局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广东省优秀企业家称号，第二届全国优秀建造师，全国建筑行业青年优秀企业家称号，中建总公司劳动模范称号，鲁班奖工程项目经理荣誉称号等荣誉。梁绪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其他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受易所惩戒。

张鹏：男，197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中级会计师和中级审计师职称，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和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格。曾任职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福建荣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曾聚（主持工作）。2015年10月入职公司。张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其他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受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内控中心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变更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需要，自2016年1月14日起，庄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庄洋先生副任总经理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负责精装集团业务；经董事长范志全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梁绪飞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2017年8月15日）。

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黄乐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职务，黄乐明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经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张鹏先生担任公司内控中心负责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2017年8月15日）。梁绪飞先生、张鹏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附：简历

梁绪飞：男，1976年4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入职公司。曾获获中建三局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广东省优秀企业家称号，第二届全国优秀建造师，全国建筑行业青年优秀企业家称号，中建总公司劳动模范称号，鲁班奖工程项目经理荣誉称号等荣誉。梁绪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其他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受易所惩戒。

张鹏：男，197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中级会计师和中级审计师职称，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和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格。曾任职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福建荣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曾聚（主持工作）。2015年10月入职公司。张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其他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受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5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高科”）发展，根据广田高科发展需要，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为广田高科于2016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8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广田高科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9年8月2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燕川社区向阳路86号

法定代表人:庄洋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木制品、铝合金门窗、幕墙、软饰品、高效节能型轻质干粉砂浆、新型建筑装饰材料（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的生产、加工、技术研发、设计、施工安装、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2. 广田高科财务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广田高科经审计资产总额为50,688.06万元，负债总额为8,316.99万元，净资产为42,371.07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6,210.87万元，净利润为-1,031.04万元。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广田高科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53,380.99万元，负债总额为11,401.17元，净资产为41,979.89万元；2015年1-9月营业收入为4,545.01万元，净利润为-391.18万元。

三、担保具体情况

广田高科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8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1年。公司拟就前述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债务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授信额度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广田高科担保，支持广田高科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8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合计为61,62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74%。前述担保额度中对外担保额为12,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41,82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为7,800万元。公司为中金建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亿元贸易融资提供的一般责任保证担保，贷款到期尚未归还。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6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高科”）发展，根据广田高科发展需要，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为广田高科于2016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8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广田高科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9年8月2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燕川社区向阳路86号

法定代表人:庄洋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木制品、铝合金门窗、幕墙、软饰品、高效节能型轻质干粉砂浆、新型建筑装饰材料（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的生产、加工、技术研发、设计、施工安装、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2. 广田高科财务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广田高科经审计资产总额为50,688.06万元，负债总额为8,316.99万元，净资产为42,371.07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6,210.87万元，净利润为-1,031.04万元。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广田高科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53,380.99万元，负债总额为11,401.17元，净资产为41,979.89万元；2015年1-9月营业收入为4,545.01万元，净利润为-391.18万元。

三、担保具体情况

广田高科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8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1年。公司拟就前述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债务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授信额度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广田高科担保，支持广田高科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8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合计为61,62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74%。前述担保额度中对外担保额为12,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41,82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为7,800万元。公司为中金建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1亿元贸易融资提供的一般责任保证担保，贷款到期尚未归还。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7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方特”）发展，根据广田方特经营需要，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为广田方特于2016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广田方特少数股东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就广田方特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壹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保证担保（公司持有广田方特49%股权），担保期限为自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广田方特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1994年11月19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黄峰岭工业区方大第二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朱军

注册资本:6078.43万元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包括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许可经营项目包括幕墙、新型建筑材料、环保设备及其配套的机械结构件、金属制品及金属结构的研发、生产、设计与安装；塑钢门窗、铝合金门窗的生产。

2. 广田方特财务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广田方特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7,396.13万元，负债总额为20,789.17万元，净资产为6,606.96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25,414.88万元，净利润为1,532.35万元。

截至2015年9月30日，广田方特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46,435.71万元，负债总额为36,940.54万元，净资产为9,495.17万元；2015年1-9月某计营业收入为32,195.8万元，净利润为2,888.21万元。

3. 广田方特最新信用等级:AAA

三、担保具体情况

公司与广田方特少数股东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就广田方特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壹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保证担保（公司持有广田方特51%股权，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田方特49%股权），担保期限两年。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费等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四、反担保情况

为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用持有的广田方特49%股权为公司就上述债务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期限为公司就承担担保责任实际发生之日起两年。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为广田方特担保，支持广田方特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壹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保证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合计为61,62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74%。前述担保额度中对外担保额为12,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41,82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为7,800万元。公司为中金建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1亿元贸易融资提供的一般责任保证担保，贷款到期尚未归还。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8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入股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并受让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况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经2016年1月14日召开的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欣装潢”）、陈国武、深圳市宗虹鹏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弘之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弘之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欣装潢设计”）签署了《合作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荣欣装潢设计增资人民币7,000万元其中以注册资本人民币1,014388万元计入荣欣装潢设计注册资本，6,798.5612万元计入荣欣装潢设计资本公积，增资后公司持有荣欣装潢设计20.14%的股权；同时，公司以人民币8,290万元受让荣欣装潢有限公司持有的荣欣装潢设计23.86%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及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

1.荣欣装潢设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志丹路184-190号530室

法定代表人:陈国发

注册资本:7981.5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01月07日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保险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制作，智能家居，信息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销售:智能家居、建筑材料、木材、建筑五金、墙纸、卫生洁具、床上用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荣欣装潢设计股权架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588.56	73.70
2	深圳市宏拓鹏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	13.77
3	上海弘之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2.52
	合计	798.56	100

3.荣欣装潢设计概况

荣欣装潢设计由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深圳市宏拓鹏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弘之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6年1月7日成立。根据《合作协议》，荣欣装潢设计将受让上海荣欣弘望国际控股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弘望国际”）和荣欣装潢合法拥有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荣欣装潢馆的资产（包括装潢资产及室内物品）以及荣欣装潢的无形资产等），受让完成后，荣欣装潢设计将从事家装业务，弘望国际和荣欣装潢将不再经营与家装相关的业务。

（二）交易对方及投资标的原股东情况

1.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志丹路184-190（双）号510室

法定代表人:陈国发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4月2日

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装潢设计；销售建筑材料、木材、建筑五金、墙纸、卫生洁具；附设分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陈国发先生，荣欣装潢的创始人，荣欣装潢设计的实际控制人，从事家装业务20余年。目前兼任中国室内装饰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名誉副会长、上海室内装饰行业协会会长、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家装专业委员会执行会长、华东理工大学城市文化研究所所长和硕士生导师，先后撰写主编出版过《追寻工业化装修之路》等十多本书籍。

3.深圳市宏拓鹏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12月31日，主要从事股权投资等。

4.上海弘之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12月28日，主要从事投资管理等。

三、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为了快速涉足“成品装潢”领域，完善公司家装供应链体系，实现强强联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荣欣装潢设计增资并通过股权转让方式获取荣欣装潢设计股权。具体为：

（一）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1.公司以自有资金7,000万元增资荣欣装潢设计，其中201.438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798.561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荣欣装潢设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4	20.14
2	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588.56	58.86
3	深圳市宏拓鹏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	11
4	上海弘之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0
	合计	1000	100

2.同时，公司以现金人民币8,290万元受让荣欣装潢持有的荣欣装潢设计23.86%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荣欣装潢设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0	44
2	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	350	35
3	深圳市宏拓鹏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	11
4	上海弘之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0
	合计	1000	100

（二）资金来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

（三）增资资金的运用

公司拟次增资的7000万元主要补充流动资金、购买经营性资产等相关用途。

（四）业绩承诺及补偿

自2016年4月1日起算，荣欣装潢设计对于三十六个月（下称“业绩承诺期”）的业绩承诺如下：

1.自2016年4月1日起算，荣欣装潢设计第一至第十二个月（2016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经审计的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含本数）3.5亿元，净利润（经公司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与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按照孰低的标准确定，下同）不低于（含本数）2,800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不低于（含本数）同期净利润;第十三个月至第二十四个月（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3月31日）经审计的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含本数）4.025亿元，净利润不低于（含本数）3,220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不低于（含本数）同期净利润;第二十五个月至第三十六个月（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经审计的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含本数）4.63亿元，净利润不低于（含本数）3,703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不低于（含本数）同期净利润。

第一至第十二个月（2016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第十三个月至第二十四个月（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3月31日）、第二十五个月至第三十六个月（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以下均单称“考核期”。

如荣欣装潢设计出现投资支付产生的费用，该等费用从上述承诺净利润中扣除。

2. 如业绩承诺期满，荣欣装潢设计未实现承诺净利润（9,723万元）,荣欣装潢及陈国宏应就荣欣装潢设计实际净利润同荣欣装潢设计承诺净利润（9,723万元）之间的差额向广田股份进行补偿，如荣欣装潢设计实际净利润不低于（含本数）承诺净利润（9,723万元）的70%（6,806.1万元），则荣欣装潢需先以现金形式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股份进行补偿；如荣欣装潢设计实际净利润小于承诺净利润（9,723万元）的70%（6,806.1万元），则公司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或组合作为其补偿方式：

（1）现金补偿:业绩承诺期满，荣欣装潢及陈国宏应在荣欣装潢设计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40天内将荣欣装潢设计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9,723万元）之间的差额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给公司。

（2）股权补偿:业绩承诺期满，如荣欣装潢设计业绩承诺期内累计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荣欣装潢应按下列公式将所持的荣欣装潢设计股权以无偿的价格转让给公司。

荣欣装潢转让股权比例=（荣欣装潢设计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9,723万元）－荣欣装潢设计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荣欣装潢设计业绩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荣欣装潢设计实际净利润×广田股份持有荣欣装潢设计股权比例）

3.荣欣装潢以其名下房地产以及其持有的荣欣装潢设计全部股权为荣欣装潢的业绩及履行义务提供担保，荣欣装潢应在本次增资及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30天内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4.陈国宏为荣欣装潢的业绩补偿义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五）股权转让后荣欣装潢的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安排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荣欣装潢设计的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由公司推荐并通过荣欣装潢设计股东会选举产生3名董事，由荣欣装潢推荐并通过荣欣装潢设计股东会选举产生2名董事。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由公司委派，副董事长由荣欣装潢委派。

荣欣装潢设计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由荣欣装潢委派。

（六）估值及定价

参考荣欣装潢设计的盈利能力预测、净利润承诺以及经营管理能力，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对荣欣装潢设计的估值为人民币3,475亿元。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1.本次投资是工装龙头企业与家装龙头企业的紧密合作，双方携手共同开拓家装市场，也是公司积极布局家装市场大战略的重要一步。

荣欣装潢是上海装潢业内第一家著名商标企业，被评为上海十大最具价值服务商标企业。2015年，荣欣装潢荣获全国工商联评选的“二十年中国家装行业10佳突出成就企业”、“中国家装企业10大家装领军企业”、“特别是“成品装潢”模式在（中国经济报）一年一度的评选中，荣获“2015年中国家装行业10佳品牌模式奖”。目前在上海设有直营店，在全国设有17家加盟店。

广田股份作为工装行业龙头企业之一，是行业内资质种类最全、等级最高的建筑装饰企业之一，在传南地区排名第一；同时也是批量住宅精装修领域龙头企业，拥有近20年住宅精装修经验，特别是近年来，住宅精装修业务每年年产值达50亿，每年万元产值为6,606.96万元；2014年度50万套以上，其工业化能力及市场占有率全国第一。来承广田股份多年批量住宅精装修经验和广田股份品牌优势、资金优势以及丰富的工程管理经验（建立一整套成熟的“成品装潢”项目施工管理体系），公司开启了家装大战略，不仅在批量住宅精装修基础上开创了B2B2C的定制精装新模式，而且积极布局互联网家装业务，与互联网巨头阿里、阿里、百度的优秀互联网人才、优秀的家装企业精英和公司自身的施工领域专家一起，以供应链为基础平台，结合公司的住宅精装修供应链能力、施工管理经验、工艺标准规范、利用互联网技术、现代IT技术，打造专属年轻用户的“过家家”品牌互联网家装业务，与互联网巨头一起，线下开办实体家装体验馆，实现用户线上线下的互动体验。

本次合作是工装龙头企业与家装龙头企业的紧密合作，双方不仅资源优势（营销资源、客户资源、供应链资源、施工资源等方面）互补，更是两种企业优势模式的碰撞，是两种企业文化、规模模式的碰撞，是两种企业管理模式的碰撞，是两种企业产生爆以外量的效应。同时，家装企业现金流好的优势，也可反哺工装现金流的短板。两种模式的融合，其优势的互补和管理升级，更能为家装行业发展提供具有益探索。

2.荣欣装潢设计“成品装潢”商业模式先进，符合未来家装发展趋势，且有能力在全国范围内复制。

家装行业市场巨大（2015年家装市场达15万亿，如果加上家装后市场、智能家居、社区服务、数据运营等，则规模更大），就行业而言，存在“大行业、小公司、差以全国复制、行业集中度低”等行业痛点，但是影响产业发展的核心原因则是“一站式、一户一施工”的家装模式，导致家装行业无法突破瓶颈，无法全国范围复制，无法规模化，解决之道在于产业化塑造家装产业链，对家装全部流程优化、再造，将家装从服务属性变更为产品属性，“像卖汽车一样卖家装”。荣欣成品装潢适应家装产业化趋势，在产品端、设计端、展示端、施工端、供应链端等环节均做了较大的优化和流程再造，其优势体现在:

第一、荣欣成品装潢提供了一整套装家、装具、电器、灯具等款式、质量、性价比优势，克服了装修繁琐、劳累、操心、费钱的烦恼。例如其家装1平方米，100平米仅需10万，就可满足所有的六面体传统装修，包括24组客厅、卧室、书房、厨房、卫生间的家具、11组母卫及厨的灯具，四件台湾生产的床上用品和三组窗帘及一组芝华士的组合功能沙发的全部配套。

第二、成品装修把门厅化装修带到了工业化的装修时代，对装修流程做了优化和改进。作为一个家装企业，标准化施工、标准化投入、节约了客户百分之六十以上的装修时间。

第三、成品装修实现了工业化产品价廉物美的特性，提供极具性价比的产品。由于标准化的流水线生产，使生产效率大幅提高，以及标准化产品带来材料损耗下降百分之三十的效果，使得价廉物美变成了现实可能。因此，荣欣装潢的成品模式，使得装潢成本大幅降低，从而实现客户利益的最大化。

荣欣“成品装潢”以产业化思路整合家装产业链，对家装全部流程进行优化，具有可复制性的基因。

3.2016年将是家装风口，且是C端用户主动场景“家食住行”中必不可少的一环，是智能家居的重要入口，也是互联网家装落地提供重要保障，真正为互联网家装提供“线上线下闭环生态圈”。

家装日益成为生活场景的一个重要风口，且2016年可能成为家装爆发的一年，能够与广田股份各个产业链起到很好的协同效应，成为智能家居的重要入口，同时也为互联网家装提供线下施工、供应链等支持，实现“线上线下”有机融合，为广田打造“线下家装——线下互联网家装——智能家居——智慧家”闭环生态圈。

广田股份旗下控股子公司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剑走了与装修公司深度合作完善智能家居的产品模式，以此减轻用户在家装和布局过程中的负担，同时增加了智能化的程度。其目主开发的基于传感器网络的智能家居产品“阳灵钥”包括中控器、传感器、智能插座和窗帘控制器等，是一整套智能家居解决方案。“阳灵钥”通过互联网轻便的连接，将公司打造为全产业链的综合性能源服务商。同时，通过向用户派出智能人员参与其业务经营和管理，进一步熟悉国际能源市场的商业模式和商业规则，提升公司对境外能源企业进行并购、整合和管理的能力，促进公司国际化进程，为公司将来在境内外能源行业扩大布局、实现公司能源投资战略奠定基础。

第二、获得“丝绸之路经济带”能源经济合作的重大机遇，抓住精缺石油资源。哈萨克斯坦油气资源丰富，位于“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的核心地区，连接我国和中亚、西亚等油气资源储量丰富的国家和地区，在我国“一带一路”战略中具有重要的地位。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会获得连通哈萨克斯坦油气市场上下游产业链的通道，通过标的公司与广田股份上游各主要油田和炼化厂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在中哈能源经济业务合作中抢得先机，有利于公司将来参与哈萨克斯坦油气资源开发利用，亦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产能能源投资合作，并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向中东欧扩张能源业务奠定良好基础。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有助于公司提升盈利能力，并通过对哈萨克斯坦的投资作为公司向中东欧扩张能源业务的重要战略支点，取得“一带一路”对外投资的先发优势。同时，本次交易能提升公司国际化进程，使公司熟悉国际市场环境和行情，积累境外能源投资运作的经验。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中金华钛估报告

4.EY审计报告

5.华信天熙气与Trade Commerce Oil LLP签订的《合伙份额转让合同》

名 称	Trade Commerce Oil LLP
住 所	34AlFarabiAvenue, block“A”, Medeudistrict, 050059, Almaty, Kazakhstan
董事会主席	M. Amanbayev
注册资本	116,800坚戈（约合2,116.90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LLP（有限责任合伙）
主营业务	天然气贸易和转运
成立日期	2009年3月11日

1元人民币= 55.1749坚戈

2016/1/13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以现金方式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筹资金。

（二）标的基本情况

| 名 称 | Petroleum LLP |